

证券代码:002936 证券简称:郑州银行 公告编号:2019-021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24日(星期五)上午9: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23日下午15:00起至5月24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地点: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22号郑州银行总行。
(三)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召集人: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
(五)主持人:本行董事长王天宇先生。
(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本行《章程》”)等有关规定。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人数, 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 占比(%), 网络投票情况, 出席情况汇总表. Rows include 现场出席情况, 网络投票情况, 出席情况汇总表.

- 本行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现场出席和列席会议。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六)审议通过了《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审议通过了《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资本性支出预算方案》;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九)审议通过了《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授权方案〉的议案》;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资本补充债券的议案》。

以上议案中,第一至第十项议案为普通决议,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第十一至第十四项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还听取了《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及其成员2018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监事会及其成员2018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2018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四、议案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对各项议案的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Table with 10 columns: 序号, 议案名称, 股东, 股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表决权, 表决结果. Rows 1-1000 covering various resolutions and shareholder proposals.

证券代码:600687 股票简称:*ST刚泰 公告编号:2019-054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刚泰控股”)于2019年5月1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1062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内容详见临时公告2019-047,要求公司于2019年5月17日之前披露《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司于2019年5月18日披露《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其中提及公司争取于2019年5月24日前完成《问询函》的回复披露工作。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部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问询函》所涉问题进行认真核查落实和回复,鉴于《问询函》涉及的内容较多,公司需要相对充足的时间对部分

Table with 10 columns: 序号, 议案名称, 股东, 股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表决权, 表决结果. Rows 1001-2000 covering various resolutions and shareholder proposals.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表决事项:《与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涉及主体,持有A股89,769,212股,对该事项回避;中原信托有限公司作为该事项涉及的关联方,持有A股239,426,471股,对该事项回避。

郑州市政工程总公司、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市环卫清洁有限公司、郑州市市政工程总公司作为表决事项:《与郑州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涉及的关联方,共持有A股656,163,737股,对该事项回避。

郑州市政工程总公司作为表决事项:《与郑州市市政工程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涉及的主体,持有A股50,000,000股,对该事项回避;郑州市财政局、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市环卫清洁有限公司作为该事项涉及的关联方,共持有A股606,163,737股,对该事项回避。

河南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作为表决事项:《与河南正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涉及的关联方,持有A股250,000,000股,对该事项回避。

河南国原贸易有限公司作为表决事项:《与河南晖达嘉誉置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涉及的关联方,持有A股199,046,474股,对该事项回避。

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作为表决事项:《与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涉及的主体,持有A股215,678,764股,对该事项回避;郑州兰博尔科技有限公司作为该事项涉及的关联方,持有A股1,837,183股,对该事项回避。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原信托有限公司作为表决事项《与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涉及的关联方,共持有A股329,195,683股,对该事项回避。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作为表决事项:《与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涉及的主体,持有A股114,697,149股,对该事项回避。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作为表决事项:《与中原信托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涉及的主体,持有A股239,426,471股,对该事项回避;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该事项涉及的关联方,持有A股89,769,212股,对该事项回避。

根据相关监管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对影响A股中小投资者(指除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行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议案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Table with 10 columns: 序号, 议案名称, 问题, 股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表决权, 表决结果. Rows 1-1000 covering various resolutions and shareholder proposals.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苏峰律师、袁冰玉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本行《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一)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002243 股票简称:通产丽星 公告编号:2019-025号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各方仍在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本公司尚需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正式方案及相关事项,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的后续审批程序,包括完成对标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备案、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对交易方案的批复、召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取得证监会的核准等相关程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实施尚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拟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收购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嘉实天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红豆骏达资产管理(有限合伙)、深圳鹏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永卓恒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上海谨慎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共9名股东持有的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公司股票自2018年11月26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2018年12月8日,公司披露了《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公司股票于2018年12月10日开市起复牌。该重大事项截至目前的相关公告,披露文件索引如下:

Table with 6 columns: 披露日期, 公告编号, 披露文件名称, 披露主要内容, 披露索引. Rows 1-1000 covering various disclosures and shareholder proposals.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公告编号:临2019-077号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或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9年5月23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光集团”)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内容如下:
蓝光集团曾于2017年5月将其持有的本公司88,900,000股流通股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本次交易的初始交易日为2017年5月23日,购回交易日为2019年5月23日。2019年5月23日,蓝光集团对上述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股份进行了到期回购,并对该部分股份解除质押。

(一)股份解除质押具体情况:

1、原出质人名称: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Table with 6 columns: 披露日期, 公告编号, 披露文件名称, 披露主要内容, 披露索引. Rows 1-1000 covering various disclosures and shareholder proposals.

二、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标的公司的审计、评估工作已基本完成,独立财务顾问和法律顾问已拟定本次交易基本方案交由相关各方进行磋商。同时,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已按照公司内部决策流程正在履行相应的审批工作,并已原则同意尽快将交易方案报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委员会审批。

目前交易双方尚未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公司尚需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正式方案及相关事项。

三、风险提示

(一)本次重组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1、尽管公司已经按照相关规定制定了保密措施并严格参照执行,但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仍存在因上市公司股价的异常波动或可能涉嫌内幕交易的异常交易而使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可能;

2、本次重组存在因标的公司出现无法预见的业绩大幅下滑,而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3、在本次交易审核过程中,交易各方可能需要根据监管机构的要求进一步完善交易方案。如交易各方无法就完善交易方案的措施达成一致,则本次交易存在终止的可能;

4、其他可能导致交易被取消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本次重组标的主营业务为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和助力创新创业孵化的科技创新服务,属于科技服务产业,但仍存在被监管机构认定为创业投资或类金融机构的风险,存在因此风险而导致的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可能。

若本次重组因上述某种原因或其他原因被暂停、中止或取消,而公司又计划重新启动重组,则交易定价及其他交易条件都可能较本预案中披露的重组方案发生重大变化。

(二)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方案尚需获得的批准和核准:

-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正式方案;
2、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完成对标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备案;
3、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本次交易方案;
4、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
5、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方案。

在取得上述全部批准前,公司不得实施本次重组方案。本次交易能否通过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以及能否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备案、批准或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就上述事项取得相关备案、批准或核准的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重组存在审批风险。

(三)本次交易价格调整的风险

为应对因资本市场整体波动对本次交易可能产生的风险,保证本次交易顺利推进实施,本次重组拟引入价格调整机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价格调整方案后至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前,公司董事会可根据触发条件和具体调整机制,对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进行一次调整。

若发行价格进行调整,则公司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数量也将相应发生变化,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四)标的资产估值风险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力合科创100%股权,标的资产预估价值金额约为550,000万元。尽管标的公司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但由于评估机构在进行资产评估时需要基于一定的假设基础,而上述假设情况发生变化时评估价值将存在较大差异,因此不能完全排除未来因内外部环境和企业情况出现预期之外的重大变化,导致标的资产估值与实际环境不符的风险。提请投资者关注标的公司的估值风险。

同时,若未来标的公司业绩无法支撑该预估水平,则存在因预估增值而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风险。

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并经有权机构核准的净资产评估值为基础确定。综上,本次交易最终能否完成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公告编号:临2019-077号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或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9年5月23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光集团”)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内容如下:
蓝光集团曾于2017年5月将其持有的本公司88,900,000股流通股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本次交易的初始交易日为2017年5月23日,购回交易日为2019年5月23日。2019年5月23日,蓝光集团对上述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股份进行了到期回购,并对该部分股份解除质押。

(一)股份解除质押具体情况:

1、原出质人名称: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解质时间:2019年5月23日

3、本次解质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数量为88,9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2.98%。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蓝光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422,143,0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66%,累计质押股份总数为1,010,719,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71.07%,占公司总股本的33.87%。蓝光集团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杨铿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769,642,24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30%,累计质押股份总数为1,010,719,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57.11%,占公司总股本的33.87%。

特此公告。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5日